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5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 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何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邓健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于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张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雷曼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方小法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张亮先生、雷曼君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

一、公司总经理简历

何征，1971年生，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学历，高分子化工高级工程师。曾任沃特有限经理、苏州沃特董事长、惠州沃特董事长、塑誉行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高级技术顾问及专家委员会副主任。

二、公司副总经理简历

邓健岩，1979年生，专科学历。2000至2002年在东莞市坚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任职PE工程师。2002年至2004年在新东江塑胶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先后任职产品工程师、高级产品工程师。2004年至2010年，在建生裕科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任职华南区技术主管、技术顾问。2010年至今在公司先后任职高级营销经理、大客户总监，2015年3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监事。

经核查，邓健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日，邓健岩先生通过深圳市银桥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6.8108万股（深圳市银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483.529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18.91%），除此之外，邓健岩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财务总监简历

于虹，1970年生，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毕业于深圳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91年至1996年在深圳市宝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会计，1997年至2004年在深圳市新华城有限公司任会计，2004-2008年在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师，2008年至2010年在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副经理，2010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以及惠州沃特副董事长和公司惠州分公司负责人。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

张亮，1984年生，博士研究生。2012年毕业于吉林大学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2012年至2013年在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发展研究院任高级研究员，2013年至今在公司先后任研发工程师、研发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雷曼君，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17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金融专业，2017年1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雷曼君女士于2017年7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六、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方小法，1966年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89年大专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职于安徽省安庆毛纺织厂、吉马集团等一直从事财务会计工作，2006年3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苏州沃特财务经理、江苏沃特财务经理、江苏沃特副总经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